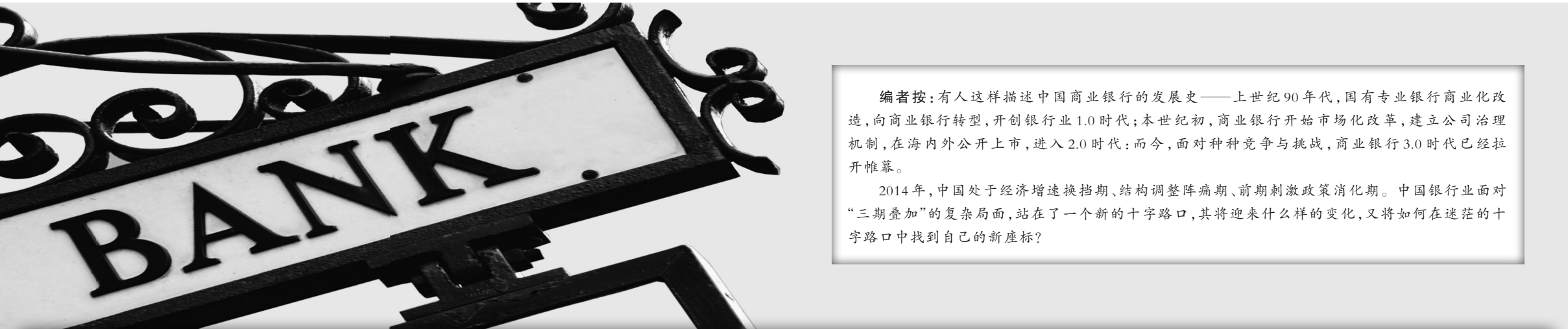




编者按:有人这样描述中国商业银行的发展史——上世纪90年代,国有专业银行商业化改造,向商业银行转型,开创银行业1.0时代;本世纪初,商业银行开始市场化改革,建立公司治理机制,在海内外公开上市,进入2.0时代;而今,面对种种竞争与挑战,商业银行3.0时代已经拉开帷幕。

2014年,中国处于经济增速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中国银行业面对“三期叠加”的复杂局面,站在了一个新的十字路口,其将迎来什么样的变化,又将如何在迷茫的十字路口中找到自己的新座标?

模式|思索 我国银行业商业模式面临的变局

■ 陆岷峰

管理学大师彼得·德鲁克说:“当今企业之间的竞争,不是产品之间的竞争,而是商业模式之间的竞争。”21世纪,企业竞争的最高境界不再是产品的竞争、人才的竞争、营销的竞争、服务的竞争……其最高境界是一种商业模式的竞争。

显然,商业模式在企业生存发展中至关重要。而商业银行作为金融企业,同样面临商业模式的选择。传统体制下,由于实行计划经济体制、信息技术条件限制等因素,银行初期还不能称为商业模式,只是代行财政职能。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特别是银行商业化进程加快和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商业银行经营职能加大,此时实现了从手工记账、分散管理模式向全行集中管理转变。

然而,当今,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改变了商业银行商业模式的存在基础。在新的经济形势下,银行如何增强竞争力,保持可持续发展?

五大动因决定银行商业模式

商业模式在目前的市场竞争中已经变得越来越重要,据《科学投资》杂志调查显示:在创业企业中,因为战略原因而失败的只有23%,因为执行原因而夭折

的也只不过是28%,但因为没有找到赢利模式而走上绝路的却高达49%。

银行作为社会经济中不可或缺的主体,商业模式对于其在快速变化的环境中存活并发展意义重大。而近年来,银行体制改革和上市的步伐明显加快,商业银行队伍不断扩大,差异化逐步显现,商业模式也随之不断调整。

但2013年以来,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严峻,一系列影响金融发展的政策制度密集出台,电子技术繁荣发展,移动互联网时代已经到来,决定商业银行的基础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一般来说,决定商业模式改变的动因主要有经济体制、金融改革、技术水平、客户需求和竞争环境等5个方面。而就我国的实际情况而言,决定商业银行的基础则主要体现在金融改革深入化、技术发展成熟化、客户需求多样化、竞争环境复杂化上。

我国银行应对未来商业模式的策略

综合来看,未来的商业模式将向渠道电子化、产品个性化、功能平台化、服务人性化、业务边界无限化、盈利模式精细化、互联网金融模式“O2O”化方向发展。

为此,就要求我国银行做出如下策略,以应对新形势的发展:

一是紧盯客户需求。如加强产品创新,提高服务

针对性,在个人、公司、机构、金融资产服务、渠道等主要业务领域,加大产品创新研发力度,提高产品价值创造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同时,优化业务流程,提升服务水平,通过服务模式创新,全面推行差别化服务策略,建立个人客户星级分层服务体系。在统一客户评价、对客户进行星级评定的基础上,针对不同星级客户,在服务品牌、服务内容、服务渠道、服务费率等方面实施差异化策略,建立层次清晰、协同一致的星级服务体系。此外,还应注意拓展服务渠道,改变客户体验。

二是拓展移动金融服务,具体体现在加快移动金融产品创新、开发移动平台中介功能、改进客户金融服务体验三方面。

三是实行大数据战略,强化“数据治行”理念,建设“数据仓库”、“大数据平台”、“智慧银行”。着眼于“大数据”挖掘和分析,对海量数据的持续实时处理,建设数据仓库项目,能够为银行改善服务质量、提升经营效率、创新服务模式提供支撑,帮助银行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四是创新业务模式,具体包括围绕结算平台服务的创新、围绕“O2O”的创新、围绕交易环节的金融创新。

五是网点模式多元化。首先,建设专业零售网点,力争将传统落后的银行网点模式改造成应对不同客户群体、不同客户需求的专业性零售网点。其次,

建设社区银行网点,准确把握客户信息,对客户进行高效率的营销,并提供个性化服务。再次,建设小微网点,有针对性地对一些支行网点进行改造,并不断地以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需求为中心,根据小微企业行业属性、客户群体、供应链条的不同,创造性地打造了一种以行业企业为中心的、一站式服务的新型物理网点。最后,建设楼宇银行网点,以服务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为特色,辅以文化产业型、贸易融资型、生产经营型中小企业,并辐射网点周边区域经济和小微企业,通过“贴身、定制、便捷、周到”的营销模式和服务理念为科技、小微企业提供银行产品。

六是力求合作共赢,除了深入开展银行同业以及金融同业的合作之外,还应注意不断跟进跨业合作。在新形势下,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三流合一”的非金融企业通过精准定位各类客户的偏好,向其推送包括金融产品在内的各种消费品和服务,这种点对点的精准服务可以降低银行的服务成本,而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和产品将使银行服务更加优质高效。同时,为了满足客户综合金融服务的需要,商业银行的产品必须向多元化、综合性方向拓展,需要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形成更加紧密的合作机制,开辟更广泛的业务合作。

(陆岷峰 南京财经大学教授,现供职于江苏银行总行)

实战|经验 用市场化与非市场化手段化解不良贷款的对策

■ 陆岷峰 刘 强

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13年年底,中国十大银行的逾期贷款达到5880亿元,同比大增21%,这是自2009年以来的最高水平;截至2014年第一季度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为6461亿元,较年初增加541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04%,达到近3年以来的最高值,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贷款率均创2011年第二季度以来新高。

资产质量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在国内“三期叠加”的特殊时期,新一轮资产质量问题的大爆发,既与现行经济形势有关,又与复杂的历史包袱有关,化解问题所采取的手段也不能一概而论,如何权衡市场与非市场手段的应用需要新的思考。

不良贷款从何而来

历史上,我国银行业最严重的不良贷款发生在上个世纪90年代,由于经济衰退、地产泡沫的破灭加之

工业企业利润下滑,在市场化进程中,由于不适应市场竞争而破产以及银行管理水平低下等原因产生了大量不良贷款,不良贷款占总贷款的比重从1995年的21.4%上升到2000年的29.2%。

而今,在经济增速趋于放缓和经济结构转型的大背景下,国内经济发展前景尚不明朗,房地产市场泡沫危及相关行业,实体经济回困困难重重,多行业收益下滑,部分行业内中小企业大面积倒闭,企业主跑路现象频频发生。受到经济下行与市场流动性双重压力的影响,商业银行前期大投放与高利润背后隐藏的风险逐渐暴露,不良贷款有所抬头。

其实,理论上,银行贷款的质量变化同经济周期有着密切联系,银行资产质量恶化是前期信贷大投放、企业过度投资的必然结果。在当前经济形势下,诱发银行资产质量问题的原因更加复杂。在整个银行业资产质量都在下滑的背景下,区域性金融风险诱发因素不可忽视,尤其地方农商行问题最为突出。

如何处置不良贷款

国际社会处置不良贷款的举措各有特色,上个世纪80年代末,针对储蓄贷款机构的破产问题,美国政府专门成立解困信托公司,联邦存款保险公司推出包括公开拍卖和暗盘投标、资产证券化、股本合资以及职业人员追债等方式处理不良资产。

而日本处置现存不良贷款给出的经验与教训则是以市场力量迅速处置。一般来说,其采用具体两种办法:一是开展银行改革。通过对信用贷款、财团贷款和信用衍生产品进行出售或证券化等方法分散风险,减轻银行压力;同时强调,贷款的发放应依据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能过度依赖抵押或其他担保措施。二是振兴证券市场。通过扩展债券、股票和其他金融衍生产品市场分散银行信贷规模高速增长与行业高度集中带来的风险,试图以此来防止不良贷款的再次发生。

在国内,针对商业银行的不良贷款化解的问题一直是业界争论的热点。一种观点认为,在国家对银行业隐形担保机制下,商业银行的不良贷款应该由政府

买单,以行政手段剥离商业银行不良资产或注销消除存量风险;另一种观点认为,在商业银行已完成股份制改革的情况下,资产质量是市场化经营管理的一部分,应遵循价值规律以市场手段来化解,一旦经营不善,自负盈亏,破产倒闭也不可人为阻挡。

从本质上看,商业银行不良贷款化解的争论归根到底还是对市场化与非市场化的争论。目前来看,本轮不良贷款与历史上不良贷款产生的内外部环境与体制背景等方面存在显著差异,因此在采取的治理措施上也应更具差异化,更有针对性,既不能单纯采用行政手段让政府来买单,也不能完全交给市场来化解,除了应该加强商业银行信贷风险、树立科学的风险意识外,更主要是细化不良贷款诱发因素,综合市场与非市场手段,群策群力,提升资产质量管理水平。就此,具体化解措施则应体现四大思路——夯实实体经济发展基础、深入推进金融体制改革、灵活化解存量不良贷款以及有效控制新增不良贷款。

(刘强 淮海工学院商学院教师)

新政|概览 银监会调整存贷比计算口径 支持实体经济

■ 馨 华

争议多年的商业银行存贷比考核指标终于迎来松动。在月初银监会副主席王兆星公开表示考虑调整存贷比结构之后,银监会近日正式宣布调整存贷比计算口径,分别对分子、分母进行了减项和增项,并从2014年7月1日起实施。这将有助于商业银行将更多的信贷资源用于支持实体经济。

详细来看,为进一步完善存贷比监管,经研究,银监会对存贷比计算口径进行以下调整:

第一,调整存贷比计算币种口径。目前的存贷比

监管按照本外币合计口径进行考核,调整后将对人民币业务实施存贷比监管考核,本外币合计和外币业务存贷比作为监测指标。

第二,调整存贷比分子(贷款)计算口径。在近年已实施的存贷比分子扣减支农再贷款、小微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三农”专项金融债对应贷款,以及村镇银行使用主发起行存放资金发放的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基础上,再扣除以下三项:一是商业银行发行的剩余期限不少于一年,且债权人无权要求银行提前偿付的其他各类债券所对应的贷款;二是支小再贷款所对应的小微企业贷款;

三是商业银行利用国际金融组织或外国政府转贷资金发放的贷款。

第三,调整存贷比分母(存款)计算口径。在现有计算口径基础上增加以下两项:一是银行对企业、个人发行的大额可转让存单;二是外资法人银行吸收的境外母行一年期以上存放净额。

截至2014年第一季度末,商业银行存贷比为65.9%,较年初下降0.18个百分点,与75%的上限尚有距离。对于这些新调整,业界给予了不同程度的肯定。

中行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宗良表示,存贷比考核口径的调整,从某种程度上有利于引导金融机构有效

将资金投向希望发展的领域,在当前面临经济下行的压力背景下,很有价值,能够促进实体经济增长,同时也为定向降准做了政策配套。

英大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大霄认为,虽然存贷比指标短时期内难以取消,但计算口径进行调整表明信贷步入实质性宽松,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同时对股市回暖形成良好的环境。

财经评论员余丰慧也指出,虽然没有准确测算过,但最少可能使得商业银行增加的贷款额度在千亿以上,或相当于两次定向降准释放的流动性,利好银行和实体经济。

